

核定機關：行政院主計總處
核定文號：主普管字第1020400541號
有效時間：至104年12月底止
調查週期：定期按年調查



行政院主計總處 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

資料時間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

本調查表所填個別資料係供整體統計分析參用，**個別資料絕對保密**，請據實填報。

網路填報網址：<https://e-census.dgbas.gov.tw/HUMAN/>

公司(商業)統一編號： 1.公營 2.民營 填表人姓名： 電話：
*請轉交貴單位人事主管或負責人填寫 職稱： 傳真：

一、貴單位104年8月底受僱員工人數為人(營造業為8月內)。
(受僱員工係指需參加作業且支薪之常僱員工、臨時員工、學徒與養成工等，包含外勞，不含廠外計件工及運用派遣員工人數。)

二、貴單位104年8月底有無**短缺員工**?
(短缺員工指公司**確實具有該項工作機會或職缺**，尚未找到適當人員擔任者，如**擴大營運、增設生產線**或有**人員退出**時，尚待增僱或補充之人員，但不含遇缺不補之空缺。)

(一)有，104年8月底各職類短缺員工總人數為人，其概況及僱用條件：

職業名稱	短缺人數(人)	平均短缺時間(月) 請填至整數位	僱用條件								主要短缺原因 (請依原因代號填入)	計薪單位 (請擇一圈選)					註碼 (由本總處填寫)							
			教育程度	證照或特殊資格	工作經驗(年)	是否需經常性夜間工作		是否需輪班(含假日出勤)		是否需經常性加班		工作地點	按月	按日	按時	按件	按次	每單位最低薪資(元)	職業名稱	教育程度	證照資格	工作經驗	工作地點	
						是	否	是	否	是														否
範例 會計助理	2	3	專科	無	不拘	1	②	1	②	1	②	新竹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	5	①	2	3	4	5	26,120				
						1	2	1	2	1	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			1	2	3	4	5					
						1	2	1	2	1	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			1	2	3	4	5					
						1	2	1	2	1	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			1	2	3	4	5					
						1	2	1	2	1	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			1	2	3	4	5					
						1	2	1	2	1	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			1	2	3	4	5					
						1	2	1	2	1	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			1	2	3	4	5					

備註：1.表格如不敷使用，請逕行影印填寫浮貼此處。
2.若職缺係相同職類，僱用條件如有不同，請分別填列。

如會計師、廚師執照、英文檢定等
夜間工作者係指需經常性於晚間10時至翌日凌晨4時之間工作者

短缺原因代號：
【1】業務量增加 【4】現有員工技能不符 【7】法規限制(如身心障礙、原住民員工比例限制)
【2】季節性因素 【5】因應員工流動性需求 【8】其他(請說明原因)
【3】組織調整 【6】工作環境骯髒、危險、辛勞

(二)無缺工

三、貴單位尋找員工的方法?(可複選)

- 1. 透過私立就業服務機構(含網站) 6. 就業博覽會
- 2. 透過公立就業服務機構(含網站) 7. 由求職者主動上門應徵
- 3. 同仁或親友介紹 8. 政府考試
- 4. 廣告、招貼 9. 工會介紹
- 5. 學校推薦 10. 其他(請說明)

四、貴單位招募員工時是否曾遭遇到困難?

- (一)是，主要原因為：(請單選)
- 1. 公司上班地點較不方便 6. 工作環境較不具吸引力
 - 2. 公司常有加班或輪班需求 7. 公司規定之上、下班時間較特殊
 - 3. 業務需要出外勤或出差 8. 公司營運項目性質，不易吸引求職者
 - 4. 待遇不合 9. 其他(請說明)
 - 5. 求職者工作技能不符所需 10. 原因不明

(二)否，招募員工未曾遭遇到困難

五、貴單位104年8月底有無**人員過剩**情形?

- (一)有人員過剩情形
- 1.人員過剩之主要原因為：(請單選)
- (1) 業務外移或外包 (4) 政府政策或法令限制
 - (2) 實施自動化或資訊化 (5) 業務不振
 - (3) 組織再造 (6) 其他(請說明)
- 2.人員過剩有無採取下列措施(請就①~⑨分別勾選)
- | | | | |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| 有 | 無 | 有 | 無 |
| (1) | (2) | (1) | (2) |
- ① 縮短規定工時(不含無薪休假) ⑥ 遇缺不補
 - ② 鼓勵休假(含行政假) ⑦ 資遣
 - ③ 減薪(不含無薪休假) ⑧ 無薪休假
 - ④ 鼓勵提前退休 ⑨ 其他(請說明)
 - ⑤ 轉移至本公司其他部門或關係企業
- ▲ 以上**最優先**之方式為 (請擇一填代號)

(二)無人員過剩情形